

证券代码：430140

证券简称：新眼光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## 上海新眼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2月2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1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汤德林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

#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，增强投资者信

心，维护股东利益，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，同时公司的发展需要建立、健全长效激励机制，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，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，使得公司股东、管理层和员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，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、财务情况及持续经营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部分公司股份，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。

本次回购方式为做市方式回购，面向公司全体股东。如回购期间涉及股票交易方式变更，将及时调整回购方式并按相关规定履行后续义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未来战略发展需要，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审计工作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决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，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

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（提供网络投票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新眼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新眼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2 日